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回复上交所问询函
发表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董陈相奉、吴昊、金忠德意见：

因疫情影响，无法作现场调研，本次交易我们参考范围来源于公司的尽调报告、购买合同、评估报告等资料以及与管理层的沟通了解。土地在上海崇明范围内，启东也在长江入海口南面，具有一定的投资价值，且依靠关联方现有的产业链上下游协同，有可能改善公司的经营业绩。考虑到当前的资本市场环境形势、政策的导向性和要求、以及关联交易本身的特殊性，基于保护全体股东利益的角度，建议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撤回此次交易，待时机成熟，再行启动转型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回复上交所问询函发表的专项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陈相奉

吴昊

金忠德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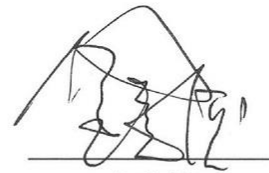
2022年3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回复上交所问询函发表的专项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陈相奉

吴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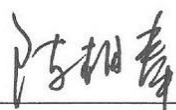
金忠德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回复上交所问询函发表的专项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陈相奉

吴昊

金忠德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